

<<高级财务会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高级财务会计>>

13位ISBN编号：9787561837832

10位ISBN编号：7561837836

出版时间：2010-12

出版时间：天津大学出版社

作者：李琳 编

页数：277

字数：368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高级财务会计>>

内容概要

李琳主编的这本《高级财务会计》共十一章。

第一章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主要讲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会计处理；第二章为债务重组，主要讲述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第三章为或有事项，主要讲述或有事项的会计理论和方法；第四章为外币交易会计，主要讲述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第五章为借款费用，主要讲述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条件和计量以及会计处理；第六章为租赁，主要讲述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第七章为所得税会计，主要讲述所得税会计的理论和方法；第八章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主要讲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概念和会计处理；第九章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主要讲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判断以及会计处理；第十章为企业合并，主要讲述企业合并的类型和会计处理方法；第十一章为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讲述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高级财务会计》内容全面、新颖，重点突出，并配有适量习题，适合教师教学和学生自学。

<<高级财务会计>>

书籍目录

第一章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第一节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概述

第二节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会计处理

第二章 债务重组

第一节 债务重组的定义和方式

第二节 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

第三章 或有事项

第一节 或有事项概述

第二节 或有事项的确认和计量

第三节 或有事项的会计处理

第四节 或有事项的列报

第四章 外币交易会计

第一节 外币交易概述

第二节 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第三节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第五章 借款费用

第一节 借款费用概述

第二节 借款费用的确认

第三节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

第六章 租赁

第一节 租赁概述

第二节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第三节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第七章 所得税会计

第一节 所得税会计概述

第二节 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及暂时性差异

第三节 递延所得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第四节 所得税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第八章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第一节 会计政策及其变更

第二节 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第三节 前期差错更正

第九章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第一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概述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的会计处理

第三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处理

第十章 企业合并

第一节 企业合并概述

第二节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

第三节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

第十一章 合并财务报表

第一节 合并财务报表概述

第二节 合并调整分录与抵销分录的编制

第三节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

参考文献

<<高级财务会计>>

章节摘录

(2) 母公司可以是企业,如《公司法》所规范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也可以是主体,即非企业形式但形成会计主体的其他组织,如基金等。

2. 子公司的定义 子公司是指被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从子公司的定义可以看出,子公司也要求同时具备两个条件。

(1) 子公司必须被母公司控制,并且只能由一个母公司控制,不可能也不允许被两个或多个母公司同时控制。

被两个或多个公司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是合营企业,而不是子公司。

如图11-1a所示,假定P公司能够控制S公司,S公司是P公司的子公司。

如图11-1b所示,假定P公司能够同时控制S1公司、S2公司、S3公司和S4公司,S1公司、S2公司、S3公司和S4公司均为P公司的子公司。

(2) 子公司可以是企业,如《公司法》所规范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等,也可以是主体,即非企业形式但形成会计主体的其他组织,如基金以及信托项目等特殊目的主体等。

(三) 控制标准的具体应用 1.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应当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表决权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事项持有的表决权,不包括对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持有的表决权。

表决权比例通常与其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是一致的,但是对于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通常包括如下三种情况。

(1) 母公司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

例如,如图11-1a所示,P公司直接拥有S公司80%的表决权,在这种情况下,S公司就成为P公司的子公司,P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必须将S公司纳入其合并范围。

(2) 母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

例如,如图11-1b所示,P公司作为母公司通过其子公司S1公司,间接拥有S3公司70%的表决权,因而S3公司也是P公司的子公司,P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也应当将S3公司纳入其合并范围。

(3) 母公司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

例如,如图11-1b所示,P公司拥有S2公司90%的表决权,拥有S4公司30%的表决权;S2公司拥有S4公司40%的表决权。

在这种情况下,S2公司为P公司的子公司,P公司通过子公司S2公司间接拥有S4公司40%的表决权,与直接拥有30%的表决权合计,P公司共拥有S4公司70%的表决权,因而S4公司是P公司的子公司,P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也应当将S4公司纳入其合并范围。

公司40%的表决权,与直接拥有30%的表决权合计,P公司共拥有S4公司70%的表决权,因而S4公司是P公司的子公司,P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也应当将S4公司纳入其合并范围。

公司40%的表决权,与直接拥有30%的表决权合计,P公司共拥有S4公司70%的表决权,因而S4公司是P公司的子公司,P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也应当将S4公司纳入其合并范围。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